

共青团山东省委基层组织建设部

鲁团组字〔2022〕10号

关于开展“砥砺奋进守初心 青春献礼二十大” 团员教育“八个一”系列工作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委，各大企业、高等学校团委，省直机关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委，各直属行业团工委，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为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庆祝建团100周年，加强对团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动员广大团员坚定跟党走、建功新时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征程中贡献青春力量，团省委决定开展“砥砺奋进守初心 青春献礼二十大”团员教育“八个一”系列工作。结合实际，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工作主题

砥砺奋进守初心 青春献礼二十大

二、工作内容

“开展一系列组织化专题学习、开展一次主题团日活动、上一堂专题团课、开展一次学唱团歌活动、组织一次集中入团仪式

活动、开展一次重温入团誓词活动、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组建一支青年突击队”等团员教育“八个一”系列工作。

三、参与范围

全省基层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

四、开展时间

2022 年 4 月-12 月

五、具体安排

（一）开展一系列组织化专题学习。围绕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结合庆祝建团 100 周年，以团支部为单元组织化开展“党的青年运动史”“建团 100 周年”“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题学习不少于 4 次，“五四”后重点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论著和党中央重要指示，并将学习情况及时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二）开展一次主题团日活动。围绕“砥砺奋进守初心 青春献礼二十大”，认真设计开展 1 次主题团日活动，扩大参与面，提高团日活动水平和社会影响力。基层团支部在“五四”期间要结合党史、团史等有关内容集中开展学习座谈、故事分享、征文演讲、参观寻访等形式多样的团日活动。

（三）上一堂专题团课。组织党团干部、团员骨干“讲团课”，讲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基本理论以及党团基本知识。团组织负责人要带头讲，切实提高广大团员的理论水平和综合素养。依托“青年讲师团”，组织青年讲师、青年典型等开展线上主题云课、

云宣讲，制作推出主题微团课，让党的声音最广泛地直达团员青年。

（四）开展一次学唱团歌活动。各级团干部做表率，积极组织团员、入团积极分子和青少年学唱团歌、唱响团歌，加深广大团员青年对团歌丰富内涵的理解，进一步引导他们坚定“永远跟党走”的信念，增强团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

（五）组织一次集中入团仪式活动。通过开展集中入团仪式增强团员意识教育，今年“五四”期间，每个有发展团员计划的基层团委，要线上或线下组织一次“纪念建团 100 周年”集中性入团仪式活动，县级团委负责同志要至少参加一次示范性入团仪式活动。

（六）开展一次重温入团誓词活动。组织新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在庄严的仪式中，新老团员面对团旗，高举右拳，在团旗下庄严宣誓。通过重温入团誓词，引领广大团员回顾心路历程，感悟入团初心，增强模范意识，自觉加强组织性、纪律性，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

（七）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党的二十大召开后，以团支部为单位，围绕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团支部要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精心筹备、认真落实，组织团员进一步交流思想、增进团结。同步开展团支部对标定级、团员先进性评价、团员年度教育评议等工作，结果及时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八）组建一支青年突击队。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两新”组织、村（社区）等各领域基层团组织要组建一支青年突击队，通过青年志愿服务、团员到社区报到等载体，在疫情防控、社会经济发展、基层社会治理等重点工作中有声有影、担当作为，彰显团的组织力和团员先进性。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团组织要坚持正确导向，积极向党组织汇报，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摆在首要位置，把教育引导团员青年坚定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作为根本目标，不断激发团员青年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青春热情。

（二）精心组织安排。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准备，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利用“五四”、党的二十大召开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发动团员青年，开展好“八个一”系列工作。

（三）紧扣重点主题。各级团组织要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和青少年工作特点，围绕“砥砺奋进守初心 青春献礼二十大”主题，找准工作结合点和切入点，做好活动策划设计。活动过程中，要注意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可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四）营造浓厚氛围。各级团组织要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利用各类媒体阵地，创新宣传方式，尤其是要加强综述性总结，扩大对基层典型案例的宣传报道，让广大青少年广泛感知、

充分参与，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庆祝建团 100 周年的浓厚氛围。

各市级团委要及时上报工作总结和典型案例，每次完成组织化专题学习后及时报送全市层面的综合类信息，基层团组织要常态化宣传团支部学习情况，宣传广大团员学习后的认识体会。4 月 28 日前市级团委报送开展“党的青年运动史”专题学习的综合性信息，5 月 5 日前报送集中入团仪式活动开展情况，后续工作根据进展情况另行安排。

联系人：王怀远 吴 昊

联系电话：0531—51772841

电子邮箱：sdtswjcb@shandong.cn

共青团山东省委基层组织建设部

2022 年 4 月 20 日

山东省委员会
基层组织建设部